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11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5年11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6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5日-2015年12月16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6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5日15：00至2015年12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

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1、《关于 201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申请 2016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4、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 25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5、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6、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7、《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公司发行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9、《公司申请 10 亿元可续期委托贷款借款的议案》

10、汽车板块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提供资产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以公司自有的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 2-7 层、8B、8C、8F1、8F2、8G 单元、第 11-12 层、13C、13D、13G1、13G2、13H 单元向授信银行提供并履行抵押担保授信等值不超过 9.9 亿元，期限一年；

1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在中国信托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 6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下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担保期限 1 年；

13、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华侨银行新加坡分行申请的 15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下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担保期限 1 年；

1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以上提案已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予以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第7项提案《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第14项提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外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2、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3、登记时间：2015年12月10日上午9：00至2015年12月10日下午5：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701。

2、投票简称：“信达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信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01	信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投票代码360701；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每一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 201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申请2016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0
3	201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6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3.00
4	201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4.00
5	201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5.00
6	201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不超过20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6.00
7	《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8	《公司发行5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8.00
9	《公司申请10亿元可续期委托贷款借款的议案》	9.00
10	汽车板块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提供资产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00
11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以公司自有的湖里区兴隆路27号2-7层、8B、8C、8F1、8F2、8G单元、第11-12层、13C、13D、13G1、13G2、13H单元向授信银行提供并履行抵押担保授信等值不超过9.9亿元，期限一年。	11.00
12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在中国信托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600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下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担保期限1年。	12.00
13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华侨银行新加坡分行申请的1500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下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	13.00

	理相关事宜，担保期限 1 年	
1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	14.00
1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5.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7)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92-5608098

联系传真：0592-6021391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信息大厦第 7 层

邮编：361006

联系人：林慧婷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9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有效期：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

序号	表 决 事 项	同意	否决	弃权
1	《关于 201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申请 2016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4	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 25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5	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6	2016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7	《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公司发行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9	《公司申请 10 亿元可续期委托贷款借款的议案》			
10	汽车板块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提供资产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以公司自有的湖里区兴隆路 27 号 2-7 层、8B、8C、8F1、8F2、8G 单元、第 11-12 层、13C、13D、13G1、13G2、13H 单元向授信银行提供并履行抵押担保授信等值不超过 9.9 亿元，期限一年。			
12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在中国信托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 6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下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担保期限 1 年。			
13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华侨银行新加坡分行申请的 15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下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担保期限 1 年。			
1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